

# B22 Disclosure 信息披露

证券代码:002511 证券简称:中顺洁柔 公告编号:2025-05

##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重要内容提示:

1.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回购股份将用于后期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的股份来源。

2. 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9.77元/股(含),该价格不高于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决议前三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即回购股份的上限及回购价格上限为9.77元/股(含)计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约为3,070,625股至6,141,248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24%至0.48%,具体回购股份数量以回购实施完成时实际情况为准。本公司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至2025年4月1日止。

3. 相关股票是否存在回购计划:

截至本公司公告披露日,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本次回购股份期间无明确的减持计划,若上述主体未来拟实施股份减持计划,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 风险提示:

(1) 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存在因回购股份所需资金未能筹措到位,导致回购方案无法实施或只能部分实施的风险;

(2) 本次回购方案可能因临时因回购而影响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价格上限等原因,导致本次回购方案无法实施或只能部分实施的风险;

(3) 本次回购过程中存在因对回购股份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或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等事项导致方案无法实施的风险;

(4) 本次回购股份将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存在因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未能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等决策机构审议通过、员工放弃参与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对象放弃股份等原因,导致回购股份将用于后期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的股份来源。

(5) 因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外部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等原因,可能存在根据规则变更或终止回购方案的风险;

(6) 本次回购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财务状况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公司将在回购期间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回购股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回购股份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于2025年4月2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审议决议后即可实施,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如下:

(一) 回购股份的主要内容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长期价值的认可,有效维护广大股东利益,综合考虑公司发展战略、经营状况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公司将在回购期间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回购股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回购股份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于2025年4月2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审议决议后即可实施,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如下:

(一) 回购股份的主要目的及用途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长期价值的认可,有效维护广大股东利益,综合考虑公司发展战略、经营状况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公司将在回购期间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回购股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 回购股份的主要内容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将用于“上市公司回购股份规则”第八条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第十条相关规定:

1. 公司股票上市满六个月;

2. 公司最近一年无重大违法行为;

3. 回购股份后,公司具备履行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

4. 回购股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仍符合上市条件;公司拟通过回购股份终止其股票上市交易的,应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

5. 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条件。

(三) 回购股份的方式及价格区间

1. 拟回购股份的方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

2. 拟回购股份的价格区间:本次回购价格区间上限不超过9.77元/股(含),该价格不高于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决议前三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实际回购价格由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回购期间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回购股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 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如触及以下条件,则回购期限提前届满:

(1) 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高限额,则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回购实施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2) 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低限额,则回购方案可自公司管理层决定终止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3) 如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次回购方案,则回购期限自董事会会议决议终止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回购方案实施期间,如公司股票因筹划重大事项连续停牌十个交易日以上的,回购期限可予以顺延,顺延后不得超出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最长期限,若出现该情形,公司将及时披露是因临时停牌。

4. 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高限额,则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回购实施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5. 公司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低限额,则回购方案可自公司管理层决定终止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6. 如触及以下条件,则回购期限提前届满:

(1) 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高限额,则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回购实施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2) 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低限额,则回购方案可自公司管理层决定终止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3) 如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次回购方案,则回购期限自董事会会议决议终止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回购方案实施期间,如公司股票因筹划重大事项连续停牌十个交易日以上的,回购期限可予以顺延,顺延后不得超出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最长期限,若出现该情形,公司将及时披露是因临时停牌。

7. 公司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高限额,则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回购实施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8. 公司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低限额,则回购方案可自公司管理层决定终止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9. 公司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高限额,则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回购实施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10. 公司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低限额,则回购方案可自公司管理层决定终止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11. 公司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高限额,则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回购实施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12. 公司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低限额,则回购方案可自公司管理层决定终止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13. 公司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高限额,则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回购实施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14. 公司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低限额,则回购方案可自公司管理层决定终止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15. 公司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高限额,则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回购实施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16. 公司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低限额,则回购方案可自公司管理层决定终止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17. 公司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高限额,则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回购实施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18. 公司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低限额,则回购方案可自公司管理层决定终止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19. 公司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高限额,则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回购实施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20. 公司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低限额,则回购方案可自公司管理层决定终止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21. 公司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高限额,则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回购实施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22. 公司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低限额,则回购方案可自公司管理层决定终止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23. 公司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高限额,则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回购实施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24. 公司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低限额,则回购方案可自公司管理层决定终止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25. 公司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高限额,则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回购实施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26. 公司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低限额,则回购方案可自公司管理层决定终止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27. 公司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高限额,则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回购实施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28. 公司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低限额,则回购方案可自公司管理层决定终止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29. 公司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高限额,则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回购实施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30. 公司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低限额,则回购方案可自公司管理层决定终止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31. 公司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高限额,则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回购实施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32. 公司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低限额,则回购方案可自公司管理层决定终止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33. 公司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高限额,则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回购实施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34. 公司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低限额,则回购方案可自公司管理层决定终止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35. 公司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高限额,则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回购实施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36. 公司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低限额,则回购方案可自公司管理层决定终止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37. 公司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高限额,则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回购实施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38. 公司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低限额,则回购方案可自公司管理层决定终止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39. 公司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高限额,则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回购实施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40. 公司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低限额,则回购方案可自公司管理层决定终止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41. 公司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高限额,则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回购实施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42. 公司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低限额,则回购方案可自公司管理层决定终止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43. 公司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高限额,则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回购实施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44. 公司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低限额,则回购方案可自公司管理层决定终止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45. 公司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高限额,则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回购实施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46. 公司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低限额,则回购方案可自公司管理层决定终止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47. 公司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高限额,则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回购实施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48. 公司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低限额,则回购方案可自公司管理层决定终止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49. 公司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高限额,则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回购实施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50. 公司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低限额,则回购方案可自公司管理层决定终止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51. 公司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高限额,则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回购实施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52. 公司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低限额,则回购方案可自公司管理层决定终止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53. 公司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高限额,则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回购实施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54. 公司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低限额,则回购方案可自公司管理层决定终止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55. 公司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高限额,则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回购实施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56. 公司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低限额,则回购方案可自公司管理层决定终止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57. 公司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高限额,则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回购实施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58. 公司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低限额,则回购方案可自公司管理层决定终止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59. 公司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高限额,则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回购实施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60. 公司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低限额,则回购方案可自公司管理层决定终止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61. 公司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高限额,则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回购实施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62. 公司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低限额,则回购方案可自公司管理层决定终止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63. 公司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高限额,则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回购实施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64. 公司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低限额,则回购方案可自公司管理层决定终止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65. 公司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高限额,则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回购实施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66. 公司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低限额,则回购方案可自公司管理层决定终止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67. 公司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高限额,则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回购实施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68. 公司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低限额,则回购方案可自公司管理层决定终止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69. 公司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高限额,则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回购实施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70. 公司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低限额,则回购方案可自公司管理层决定终止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71. 公司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高限额,则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回购实施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72. 公司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低限额,则回购方案可自公司管理层决定终止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73. 公司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高限额,则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回购实施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74. 公司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低限额,则回购方案可自公司管理层决定终止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75. 公司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高限额,则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回购实施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76